

第七十四册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近代史资料编辑部编

近 代 史 资 料



知识产权出版社

近代史資料

JINDAISHI ZILIAO

总74卷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近代史资料编辑部编

知识产权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近代史资料/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部编. —北京: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06.10

(近代史资料. 第七十四册)

ISBN 7-80198-588-5

I. 近... II. 中... III. 中国—近代史—史料 IV. K25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22751 号

近代史资料 第七十四册 Jindaishi Ziliao

编 者: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室

责任编辑: 范红延 兰 涛

出版发行: 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 1 号 邮 编: 100088

网 址: <http://www.cnipr.com> 邮 箱: zscq-bjb@126.com

电 话: 82000860 转 8324 传 真: 010-82000890

印 刷: 知识产权出版社电子制印中心 经 销: 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9

版 次: 2006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3 月第 2 次印刷

字 数: 220 千字 定 价: 4000.00 元 (共 100 册)

ISBN 7-80198-588-5/K · 005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近代史资料》丛书出版前言

《近代史资料》创刊于 1954 年，至今已出版 114 期，现知识产权出版社将本刊自创刊号至 100 期结集重印出版，实为中国近代史学界办了一件很有学术价值的大好事。

《近代史资料》是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创办时间最早、持续时间最久的刊物之一。史料是史学研究的基础。本所成立之初，范文澜所长为推动中国近代史学科的建设与发展，在组织中国史学会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的同时，于 1954 年在本所成立以荣孟源同志为主编的《近代史资料》编辑组，编辑出版《近代史资料》，郭沫若院长亲自题写了刊名。

《近代史资料》作为 20 世纪 50 年代和 60 年代初，新中国建立后国内唯一专门刊载中国近现代史文献资料的期刊，为中国近代史学科建设和推动其发展，作出了一定的贡献，在国内外史学界享有一定声誉。但它曾两度停刊和复刊，且由定期改为不定期，致使一般读者和科研单位，很难将已出各期搜集齐全，今百期结集重印出版，实有必要。

近代史研究所历来重视资料的搜集整理工作，并以此推动学科的建设和发展，特别是范文澜、刘大年、黎澍、李新等前辈史学家，对此备加关注。《近代史资料》编辑室就是在范老直接关心指导下成立的。

自创刊以来，《近代史资料》陆续刊出 1840 至 1949 年中国近代历史上政治、经济、文化、外交、军事、民俗风情、社会生活等各方面的史料，其中有档案、函电、日记、

著述稿本、回忆录、访问记、调查报告、照片、拓片等原始资料，还有年表、统计表及资料考证著作，以及外文相关资料的译文。《近代史资料》编辑室从创立至今，以搜集、整理、编辑出版中国近现代史资料为主旨，编辑《近代史资料》期刊，仅是该室任务之一。很多列为国家、院、所重点项目的大型资料丛刊、资料集，都是历届所领导提出课题任务，《近代史资料》编辑室牵头承担，并组织所内外专家学者完成的。这类专题资料集均先后多次获得国家和中国社会科学院的图书奖、优秀科研成果奖及省部级奖项。所以说在此五十多年间，本室共编辑出版了约 1.1 亿字的史料书刊，这包括期刊、专刊、大型丛刊、汇编、资料集等数十种，其中如《近代稗海》、《北洋军阀》、《抗日战争》等大型史料集，所收入的多为稿本、孤本、珍本和中外文档案文献资料，深受学界、学者的关注和好评，成为学者和教学单位的重要参考用书。

然而，因为这些史料书均出版于多年前，坊间早已很难寻觅到它们的踪影了。作为几十年从事近现代史料编辑工作的老编辑，我衷心地希望这些丛刊或资料集也能有重印和再版的机会，若有可能再版，实乃嘉惠学林之善举，功德无量。

章伯锋
写于 2006 年 11 月 10 日

目 录

| | | |
|------------------------------|--------------|----------|
| 勤建九龙炮台文牍选 | 刘蜀永 整理 | (1) |
| 醇亲王使德往来文电选 | 丁山 整理 | (32) |
| 至德金陵济南周氏家祠碑记 | 郝庆元 整理 | (58) |
| 高阳土布档案选 | 宋美云 整理 | (75) |
| 清国留学生招聘策 | [日]矢野文雄著 云述译 | (95) |
| 梁启超致犬养毅手札 | 陈占标 整理 | (100) |
| 井上雅二日记 | 郑大华译 薛军力校 | (102) |
| 安徽讨袁檄文 | 张炳湘 整理 | (133) |
| 孙中山佚文两则 | 陈建明 整理 | (138) |
| 往事回忆 | 叶恭绰 | (141) |
| 军阀与西方国家的军火贸易(1920—1928) | | |
| | [加]陈安东著 沈自敏译 | (177) |
| 英国对华政策 | 张晓东 蔡洪波译 | (250) |
| 孔祥熙致唐绍仪密函 | 学通译 沈自敏校 | (278) |
| ~~~~~ 史 研 料 讯 ~~~~~ | 迫清帝退位通电列名者考 | 张黎辉(280) |

勘建九龙城炮台文牍选

刘蜀永 整理

编者按：本篇资料系自《勘建九龙城炮台全案文牍》中选出。《文牍》原共有83件，删略其内容重复者，现刊出22件。全文复印件由香港大学霍启昌先生提供，并撰写前言，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刘蜀永标点整理。

说 明

本人致力于香港史研究多年，一直非常重视搜集中文文献中有关香港地区的史料，足迹曾遍及欧美日各主要藏书单位，但所获成绩仅是差强人意。偶尔从清代外交档案中发现几件此类文件即如获至宝。1983年本人应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邀请回内地访问，到国内各大藏书单位调查了香港史资料收藏情况。在广东中山图书馆，承蒙各位负责同志热诚襄助，得能阅览《勘建九龙城炮台全案文牍》（以下简称《文牍》）。当本人知道这是一部有关九龙城历史的一批珍贵第一手史料时，喜悦的心情真是非笔墨所能形容。

近时香港政府由于中国收回香港日渐迫近，开始着手处置九龙城寨内的僭建楼宇，九龙城寨再次成为香港报章报道的热门话题。鉴于时下出版的中文书刊，能够提供清代九龙城历史的资料极为有限，为了使国内同胞和本港居民能够清楚认识英人侵占前九龙城的实际情况，经《近代史资料》编辑部同意，请刘蜀永兄

对《文牍》进行标点整理后刊出，以飨读者。部分文件因内容重复或不甚重要，略而未刊。

《文牍》收录的这批文件的史料价值主要在于以下两个方面：一、它对研究香港地区本土历史和清代社会生活提供了难得的宝贵资料。二、它帮助我们了解，英国夺取香港岛以后，清朝政府对防御英人入侵采取过什么对策。它对研究当时的中英关系提供了其他档案并未收录过的重要史料。

九龙寨隶属新安县管辖，但距离县城甚远，《新安县志》有关当地地理环境和文物古迹的记载十分简略笼统。

兴建九龙寨城之前，两广总督曾派员前往当地作实地勘查。《文牍》中收录的这方面资料，系专委勘察的记录，自然较县志记载准确详细得多。

《文牍》对九龙城兴建过程、所用费用、城寨地势、城墙及城内建筑物的方向、尺码、用料和炮位多少等，都有极详细的说明。对建城过程中因清拆民房、征用民田给予补偿的情况也有提及。这些不仅是研究香港地区本土历史的有用资料，对于研究中国近代军事建筑工程和清代社会生活也有一定参考价值。

鸦片战争爆发之初，钦差大臣林则徐曾奏请在九龙半岛的尖沙咀、官涌修筑了炮台两座，并购办大炮五十六门，派兵八百余名驻守在炮台附近山梁。这两座炮台是清政府为防御英人侵夺九龙半岛而建立的第一条防线。可惜琦善担任钦差大臣之后，在英人武力胁迫之下，竟答应从尖沙咀一带撤防。英军小股部队乘虚而入，毁掉林则徐所建两座炮台，因而引致其后要在九龙寨修筑寨城，重新建立另一条防线。清朝当局修筑九龙城的动机可从耆英的奏折中得知。他写道：“查九龙山地方，在急水门之外，与香港逼近，势居上游，香港偶有动静，九龙山声息相通。是以前经移驻大鹏营副将及九龙山巡检，借以侦察防维，颇为得力。第山势延袤，驻守员弁兵丁无险可据，且系赁住民居，并无衙署兵房

堪以栖止，现值停工，又未便请动公项。英夷虽入我范围，不致复生枝节，而夷情叵测，仍应加意防备。今于该处添建寨城，用石砌筑，环列炮台，多安炮位，内设衙署兵房，不惟屯兵操练足壮声威，而逼近夷巢，更可借资牵制，似于海防大有裨益。”^① 遗憾的是，《筹办夷务始末（道光朝）》中有关修建九龙城的史料仅此一件，以致以往香港史论著中，对建城情况无法作出详细和准确的描述。《文牍》的发现，使得我们能够弥补这一缺憾了。

清政府筹建九龙寨城竟然间接影响到整个广东防务的加强，则是我们意料不到的。而这鲜为人知的史实又是仅在《文牍》中得以看见，值得向读者作些介绍。

1841年1月英军攻陷大角、沙角炮台，2月攻陷虎门炮台，3月占领广州以南珠海等炮台，5月又占领域外所有炮台。经过英军多次入侵，广东一带海防已形同虚设。1841年7月，奕山将军上奏道：“逆夷退出外洋，缴还虎门各炮台。当即飞饬查勘，安兵驻守去后。兹据先后稟称：各炮台仅余基址，或被拆卸，或被轰碎，无可栖止。炮位大者无存，小者亦皆残毁，稟请勘估前来。奴才等查虎门内外各炮台，百余年来，扼要添设，未雨绸缪，工坚械备，一旦撤守，为逆夷铲平，去其所畏，遂致闯入内河，逼城分泊，拚死求和。尔时省垣可守者，仅一东炮台，其西炮台及海珠炮台，早皆为所击坏，今夷船退出，而诸隘为之一空，若急于修复，凡鸠工庀材，添铸炮位，非一二年不能一律完固。”^② 稍后奕山又复稟告：“粤省自省河失防之后，炮械船只皆为焚毁，所余水师巡船，仅可哨操，不能抵御。”^③

此后，清廷力图重整广东海防武备，但由于经费缺乏，未能认真办理。但想不到下令广东官绅捐输筹建九龙寨城的经费，所

① 《筹办夷务始末（道光朝）》卷七十六，中华书局1964年版，第3010—3011页。

② 《筹办夷务始末（道光朝）》卷二十九，中华书局1964年版，第1072页。

③ 《筹办夷务始末（道光朝）》卷三十二，中华书局1964年版，第1179页。

得成绩竟大大超出预想的数目。此段史实可从《文牍》收录的一篇奏章得知。1847年6月16日，耆英、徐广缙奏告：“至各官绅捐输经费，自道光二十六年九月初一起，至二十七年三月初十日止，共收洋银四十三万二千六百七十三两。又阳江镇，据阳江县知县朱庭桂率同绅士谭鸿义等，收捐洋银三万六千零二十两，共实收洋银四十六万八千六百九十三两，均经先后解缴广州府库，除支给九龙工费外，尚存盈余银四十三万二千六百九十三两。”①

两广总督耆英即恳请朝廷批准，将盈余款项作为在虎门海口及省河一带筹建炮台、营造兵房、储备火药、修葺广东省城垣及增调弁兵驻守城垣各事宜之用。后经道光皇帝朱批御准，下旨内阁转令耆英从速按照原奏筹办一切，以便尽早强化广东的海防。

《文牍》对事情的经过和使用盈余款项的计划有详细的报告。《筹办夷务始末（道光朝）》，卷七十八中收有耆英“奏请于虎门并省城添兵”的奏折，但内容简略，且未提经费来源。相比之下，《文牍》所收有关文件的史料价值显而易见。

香港大学 霍启昌

一 恳请将委勘缘由行令有关官员稟

敬稟者：本月十五日接奉宪札，内开准署阳江镇沈文称，会同阳江县朱令，劝谕绅士谭鸿义等，捐资添建九龙炮台，并该处副将、巡检各衙门、兵房，业经汇缴经费银二万四千五百余两等由。饬委卑职驰赴九龙，逐一勘估，绘图造册，呈缴察核等因。奉此，遵查前项工程系现署阳江沈镇台劝捐呈报，内有衙署工程，从前委经署新宁县乔应庚勘估，原拟发帑兴修，现在一律捐办。所有原估式样及现造情形，均须悉心妥议，据实勘估。合无仰恳宪台咨会阳江镇，并札饬乔令会同勘报，一面将委勘缘由行

① 《耆英徐广缙奏请奖叙捐资官绅及酌提捐资盈余备支各项要工折》。

令该管地方官一体遵照，并请饬发全案卷宗，以备查考。是否有当，理合具稟大人察核。肃此，具稟。恭请福安，伏乞垂鉴。卑职謹稟。

道光二十六年五月十五日稟。

二 顾炳章、乔应庚复核勘估工程情形稟

委员广东试用通判顾
謹稟官保中堂閣下敬稟者：道光二十六年五月二十五日接奉宪札，饬委卑职等，随带委员丰顺县汤坑司巡检袁润业，前赴九龙地方，立将应建城寨炮台及原估复核，每处实需工料、银两若干，绘图造册，呈缴察核，毋稍浮冒饰延。又奉宪谕，前项工程基址，必须相度形势，悉心筹划，以期妥善等因。奉此，遵查新安县属九龙山地方，于道光二十三年奏明改调大鹏营副将一员，九龙司巡检一员驻扎，控制该处。原设九龙炮台一座，议应改修，并建文武衙署、兵房。先经奉委候补知府倪守及卑职应庚，先后分别勘估册报，尚未兴办。复经现署阳江镇沈镇督同阳江县朱令，劝谕绅庶报捐经费银二万数千两。缴经奉发广州府贮库各在案。兹奉前因，卑职等遵即前赴九龙山，会同地方文武各员查勘，得九龙山在新安县之东南，距城陆路一百里，水路一百八十里。山形如弓，湾长二十余里，南面临海与香港之红香炉山、群〔裙〕带路等处隔海对峙；北面依山傍田，东为鲤鱼门，直达大洋；西为尖沙嘴，内通虎门。该山居民聚处不一，多系耕种捕渔为业。惟中间附近白鹤山五里以内沿海一带，店铺民房数百余户。按志书内载，名曰九龙寨。现在副将、巡检皆驻扎其间。此九龙山地势情形也。复勘城基，非形势未协，即地盘低洼。惟白鹤山南麓下，离海边三里，一片官荒，地平土坚，风水亦利，既无坟田相碍，亦无潮水淹没。就此建筑城寨，核与防海卫民题义相洽。当经勘丈明确，拟建石城一座，

北坐南向，圆围一百八十丈，高连堞墙一丈八尺，厚一丈四尺。城门、敌楼各四座，即以其方名。西门坐居兑方，建而不开，以利方向。一切工程做法考古阅今，参之城寨、炮台，并行不悖。城上敌台东、西、南三面配炮三十二位，北面依山，无庸备炮。城内开池，广深各一丈，另水井二口。通衢街道俱铺石板。正北建武帝庙一所，东北角建副将、巡检衙署各一所。西北角建演武亭、大校场、军装火药局并兵房十四间。东南、西南空地预备民居，毋致兵民互杂。城之前面，旧有九龙炮台一座，建自嘉庆十五年。其台原在佛堂门，因孤悬难守，移建于此。台周三十一丈，南面安炮八位，其余三面均系马墙。今拟将南面加高培厚，官厅、兵房一律修葺，添易三千斤炮二位，足为城寨犄角之势。至于城之东北角大竹园山，及西南角尖沙嘴两处，各设卡房烟墩，由九龙协拨兵驻守，声气联络，藉通策应。城之北即白鹤山，仅离城十余步，登山俯览全城，如在膝下。虽山背附近竹园村堪资援应，第高阜据险，究不可不妥为防范。今拟城北添筑腰墙一道，圈围山顶周一百七十丈，高八尺，厚三尺，酌开长形枪眼，旁设耳门，中建望楼，以杜抄袭，而期周密。至于^{九龙副将}_{九龙协镇}时赴香港巡查弹压，若坐三板脚艇，不足以壮观瞻，拟造大快船一只，长五丈二尺，宽一丈二尺，式样与省河沙尾艇大略相同。前项新建城寨、台汛、望楼、神庙、衙署、兵房、演武亭、军装火药局以及快船并改修炮台一切工程物料，确访时价，详细核明，共需工料价银二万六千七百两，先发九成成圆库平花银二万四千零三十两。所用丈尺系工部尺，委系实在，无稍浮冒。此勘估工程做法之情形也。除将未尽事宜及应行兴革各事另列清折附禀呈缴外，理合将勘估工程银数分别造具妥册，绘图贴说，据实具禀。是否有当，伏乞大人察核，并请另委大员复加勘估，委员督绅承办，实为公便。卑职应庚前估衙署工程做法丈尺，现经卑职炳章会同复勘，悉属妥协，合并声明，伏乞垂鉴。恭请福

安。除稟督_運憲_登覆_糧所稟外。卑職○○謹稟。

計稟繳確估工程銀數簡明總冊一本，地理總圖一紙，工程造作圖一紙，另清折一扣。

紅稟由：具稟奉委勘估九龙城寨、炮台、神廟、衙署、演武亭、兵房、药局、台汎、望樓、快船，另改修九龙炮台等項工程，履勘地勢，確估銀數，繪圖造冊，并將未盡事宜備具清折，候察核批示由。

一稟督_運憲_登復_糧所稟。

道光二十六年闰五月二十五日稟。

(借用南海县印，借用广粮分府关防)

三 列折呈候察核未尽事宜稟

委员廣東_署廣東新宁县試用通判顧_喬謹將奉委勘估新安县屬九龙城寨炮台案內，除具稟繪圖造冊申復外，尚有未盡事宜，理合逐款列折呈候憲核。

計开

一、城寨興工，應請給示曉諭也。查九龙地方，鋪民云集，漸成市鎮。奉經奏明設官建署。并筑造城寨、炮台、巡船，實為捕盜卫民起見。此次興辦，大工、匠役人等五方雜處，該工匠與鋪戶居民必須和衷相處，各安本業。勘城基本屬官荒，該地方人民毋得任意阻撓。其有干碍城基之平民房屋二十余間，興工之時例應拆卸，聽候印委各員勘驗明確，酌給工價，另行移建，以示

体恤，而昭核实。至饭铺、歇店稽查宜周，毋得容留匪徒，以及开场聚赌。在工匠役、小工人等务遵条规，听候督工委员管束，不得酗酒打架，滋生事端。尤不得三五成群私往别处游荡。所买米粮食物，现钱交易，不准强赊勒买。各店铺亦不得高价居奇。该营县巡检之兵差、弓役人等，尤应守法奉公，实力巡缉。如果始终勤奋，工程完竣，准由该管各员择尤稟请上宪，分别超拔奖赏。倘敢阳奉阴违，需索扰累，以及土人、匠役不遵示禁，滋事误公，均应从严究办。

一、建筑城寨应拆民房请给予工价，作正开销，以示体恤也。查所勘九龙城寨东南、西南角一带，民房数十间，除圈入城内无相关碍不计外，内有逼碍城墙基址，必须拆卸之民房约十余间，又两屋相连拆此废彼应行全拆之民房六七间。前项房屋低下无楼，虽原建工本不多，而穷苦小民应宜优加体恤。请俟兴工时，由督工委员会同地方官勘估明确，实在应拆民房若干，每间应补给工本银若干，绘图造册，报候宪核。所给工本银两，准其入于工程项内，另款支销，毋庸地方官捐给，以示体恤。

一、匠役人夫责承匠头造册具结，呈由督工委员填给腰牌，以便稽查也。查此次工程应用匠役小工人数众多，诚恐良歹不一，应责成承办匠头妥为招雇。无论石匠、木匠、泥水匠、铁匠及小工人等，均以十名之中设立头人一名，分班别类，各有稽查。仍将各项头人、工匠造具姓名、年籍清册，取具连环保结，呈请督工委员按名填给腰牌，以凭稽查管束。如有离工告退，即刻将腰牌缴销。倘滋事不法，偷盗逃匿，应将该班头人并原保匠头分别查究严办。

一、九龙山石准令匠头开采，工竣封禁，以昭慎重也。查本省历办炮台应用八寸方砧石，每丈报销工价银一两二钱至一两九钱不等。因时地估计办理，悉属实在。此次勘估八寸方砧石，每丈工价银七钱六分，按九成折实银六钱八分四厘。缘九龙出产石料

采运容易，是以工价便宜。应请行令地方文武会同督工委员给示晓谕，准令工匠专在于九龙寨附近开山取石，不得前往香港山场开采滋事。所有石匠仍归承办匠头造册管束，以专责成。工竣之日，即行封禁，由九龙协暨九龙司巡检就近稽查。

一、工程添改随时报勘，并予限期，以归核实而速蒇事也。查此次勘估工程，业经造册分晰明白。第工程浩大，倘有零星工作，勘估未及周备，及兴工之后，别有应行添设移改并更易原估做法各事宜，应由督工委员随案报请勘办，仍将原估工程银数应除应抵，随案声明。至兴工之日应如何酌定，限期具报。工竣应请饬令督工委员核议稟复，俾得克期蒇事，毋致旷日持久。

一、工程完竣，请予以保固年限，以重公事也。查例载城垣保固三十年，海塘保固三年，又本省历办炮台工程均保固十年。此次士民捐筑九龙城寨工程，做法实与炮台无甚区别，且建在海滨，又非内地城池可比。应请比照炮台成案，工竣之日起限，保固十年，以归画一。

一、在工委员酌定薪水等银，以资办公也。查本省历办军需善后工程，在事员弁均给薪水。此次建筑城寨、炮台，本属善后之事，而航海办公尤为劳苦之差，似宜酌定薪水，以示体恤。今拟督工委员一员，每月薪水银五十两；帮办委员一员，每月薪水银三十两；九龙协弹压地方，月给赏犒弁兵费用银二十两；九龙司巡检专司巡缉，月给缉捕费银一十五两；在工书写一名，每月工食银三两；就近拨派营兵、弓役共八名，每月每名口粮银一两，共银八两。以上每月薪水等银一百二十六两，酌定八个月为限，共计银一千零八两。至于兴工之后，委员往来船价，以及工次搭盖篷厂银两，应由督工委员据实开报，与薪水口粮一并入于工程项目内，作正支销。

以上各条，卑职等体察情形，管见所及，是否有当，统候宪台察核施行。

道光二十六年闰五月二十五日稟呈。

(借用南海县印，借用广粮分府关防)

四 复勘九龙寨山海形势古迹等稟

谨将复勘新安县属九龙寨地方山势方向，海面宽阔，附近山场古迹，查明原旧尖沙嘴炮台建废缘由、存炮数目，逐一列折呈候宪核。

计开

一、九龙寨山势坐北向南，其来龙自东北之虎头山，旋转至西北乾方九龙澳，折入坎宫，白鹤山为主山。该山南面临海，东南直对鲤鱼门水口，归于巽位，山水气脉均佳。今城寨建于白鹤山南麓下，城门方向以坐山坎卦为主。北门宜开于坎宫伏位壬方，主兴旺。南门开于离宫丙方，为延年门，主益寿。东门开于巽宫巽方，为生气门，主荣昌。西门开于乾宫乾方，主高爵厚禄。按山形局，拟开四门，均属大吉。惟前面离方水大，宜于鹤山上添建镇海楼一座，供奉北帝神像，另于高坡处所，酌安炮位，以镇风水，更为周密。

一、城内水池开于东南角，生气巽方，与副将衙署对照，主大吉。

一、九龙城寨南门，城脚量至九龙旧炮台处，计长一百二十丈；由炮台量至海边三十余丈。统计南门至海边一百五十余丈。

一、九龙城寨海边与香港之红香炉山隔海相对，离海面宽一千余丈，约有五六里。九龙寨城东南首，即鲤鱼门海口，宽约四百余丈。九龙城寨西首尖沙嘴与香港之群〔裙〕带路隔海斜对，海面宽约五百余丈。其九龙城自西边尖沙嘴至东边鲤鱼门，山径旋环共约二十余里。

一、白鹤山在九龙城寨西北。志书内载，上有游仙岩，岩下三小石，形如品字。上盛一巨石高约六七丈，广约三丈余，壁立

难升。石北刻游仙岩三字，第年远，字稍模糊。昔尝有白鹤一双棲止石上，故名。

一、鲤鱼门在九龙城寨之东南，相离海面约五六里。

一、佛堂门在鲤鱼门之东南，相离鲤鱼门约十里，志书内载，佛堂门又曰铁砧门，旁有巨石长二丈余，形如铁砧。潮汐急湍，巨浪滔天，风不顺，商船不敢行。其北曰北佛堂，其南曰南佛堂。两边皆有天后古庙，北庙创于宋咸淳二年，庙之右曰碇齿湾，古有税关，今废，基址犹存。至南佛堂之山，乃孤岛也。康熙年间设炮台一座，以御海氛。嘉庆庚午，知县李维榆详请移建此台于九龙寨海旁，即现在修建九龙之旧炮台也。查该炮台方围三十一丈，南面临海，配炮八位，东边开门，内有官厅、兵房共十间。

一、虎头山在九龙城寨之东北，离城寨四五里。志书内载，虎头山怪石嵯峨，险峻难行，然实当冲要道。乾隆壬子年，土人捐金，两边砌石，较前稍为平坦。查该山附近大竹园村，此次所建卡房、堆台，即在虎头山腰处所。

一、官富山在九龙城寨之西北，离城寨五六里。志书内载，官富山下为官富寨，县治东南八十里。原设官富司巡检，因衙宇久坏，莅任者多就居民舍。康熙十年，巡检蒋振元捐俸买置离县城三十里之赤尾村民地，建造衙署，仍以官富司名。今奉改设九龙司，所有赤尾村衙署仍存其旧。

一、官富山，志书内载官富驻跸。宋景炎中，帝舟幸于此，即其地，营宫殿。今土人将其址改建北帝庙。其官富司衙署基，今名衙前村。查该处村民不过二十余户，地盘不甚广阔。

一、宋王台在官富山之东，九龙城寨之西南角，离城寨一二里。志书内载，山顶有盘石，方平数丈，宋帝昺驻跸于此。台侧巨石有宋王台三字。

一、前禀估册所称垛墙，即城上之垣也。查《太平御览》内